

为乡村振兴「强筋骨」「疏脉络」「破篱栅」

寿光市以法治赋能聚力打造法治乡村「寿光样板」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张益阁

通讯员 魏媛媛 文/图

法之必行、人心所向、众望所归，作为基层治理的“压舱石”与“金钥匙”，法治建设对于乡村振兴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寿光市深入贯彻落实法治乡村建设决策部署，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持续深耕乡村法治土壤，将法治资源、法治要素不断向基层下沉；让法治宣传、法律服务持续向基层延伸，全面夯实法治乡村建设根基，提升基层治理法治水平。

去年8月，寿光市镇村“无讼超市”入选山东省政法改革十大典型案例；去年10月，“一核三圈”法治乡村建设经验被司法部刊文推广，入选司法部案例库；今年5月，法律服务蔬菜产业“双链融合”模式被山东省委依法治省办刊文推广；今年11月，全国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现场会在寿光市召开……这些都标志着寿光市法治乡村建设已取得初步成效。目前，寿光市已有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6个、省级11个、地市级59个。一幅法治氛围浓厚、乡风文明和谐、蔬菜产业兴旺的乡村振兴画卷正在寿光徐徐展开。

“网格化”法治服务模式，将法治“种子”根植乡村土壤

12月26日上午9时，走进寿光市上口镇程北上口村，无处不在的法治元素呈现出法治乡村建设的勃勃生机。当天，寿光市组织司法行政、法律援助、司法鉴定等法治力量下沉基层，为程北上口村村民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法律服务。

“不论是日常生活发生的琐事还是土地经营遭遇的难事，在这本民法典上都能找到解决问题的答案。”其间，寿光市司法局驻村第一书记张洪国不厌其烦地向村民普及着“法”对于人生的意义。在这片法治乡村建设的热土上，又掀起了一阵知法守法、学法用法的热潮。而这，仅是寿光市将“法治”向下“生根”的一个缩影。除了第一书记，在寿光968个行政村，还有50名法治副书记、2121名法治带头人、3265名“法律明白人”，以及1938户学用法示范户。

这些，都是寿光市将法治“种子”根植在乡村土壤的源头活水。

近年来，寿光市将“普法工作向基层延伸”作为重点民生工程，将法治资源、法治要素下沉到基层治理的最末端。寿光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通过以群众法治需求为导向，寿光市依托全市现有1100个大网格、3919个小网格，将乡镇（街道）司法所工作人员、村（社区）法治副书记、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纳入“法治网格员”队伍，通过“大棚说法”“拉呱普法”等方式开展普法工作，对群众反映的法律诉求予以现场解答或后续提供法律服务。为降低农村事务法律风险，寿光市推动村居法律顾问、法治副书记全面介入农村征地拆迁、集体资产处置等事务纠纷，确保程序严谨、过程透明、结果公正。寿光市通过将普法宣传、法治审查、

纠纷调解等资源下沉乡村网格，逐步构建起“网格化、组团式、订单化”法治服务模式，真正让“法治”成为群众的生活方式和行为习惯。

镇村“无讼超市”化解矛盾纠纷2798件，成功率99.3%

在法治乡村建设的奋进路上，一位位担负着基层普法重任的“司法人”，用法治的阳光，照耀着脚下的每一寸土地。如何将法治资源下沉“最后一公里”？寿光市创新打造的镇村“无讼超市”，成为了群众寻求法律服务的“补给站”与非诉讼纠纷一站处结的“终点站”。“何为‘无讼超市’，就是将所有非诉讼纠纷调解在前端，化解在基层。”该负责人介绍，为将基层治理纳入“法治轨道”，寿光市将律师、公证、法律援助等法治资源集中入驻“无讼超市”，合力化解各类基层矛盾纠纷。

2012年5月，寿光市某村村民张某开

始承包邻村韩某的土地用于修建蔬菜大棚。2022年6月合同到期，韩某听闻该处土地将被征用推脱续签，结合去年征用情况（地上有附着物则补偿价高于普通耕地），想“借”张某蔬菜大棚获取更多补偿。张某向“无讼超市”提交调解申请，经公益律师梳理二人合同，发现其中关于对大棚处理存在“若不续签，张某可将大棚拆除”的条款，以此协商调解后，张某如愿续签合同。

为提升矛盾纠纷调处效率，寿光市还创新研发了非诉讼纠纷集约化解网上办公系统，为“无讼超市”提供信息化支持。

工作人员受理纠纷案件或群众诉求后，能第一时间分流转办到相关业务窗口，并能通过系统实时掌握案件进度，预防办理周期超时情况发生。走进“无讼超市”，有法律需求的群众就像进了超市一样按需索取，尤其是“无讼超市”内实现智能引导的自助服务一体机，无疑是“无讼超市”智能化服务的一大亮点。据了解，该机器可进行常见法律问题在线咨询以及提供法律意见书的撰写模板，是一台能够保护群众隐私的无声“法律顾问”。今年以来，寿光市镇村“无讼超市”化解矛盾纠纷2798件，成功率99.3%。

“双链融合”为蔬菜产业发展提供全链条的法治保障

作为“中国蔬菜之乡”，寿光市有1600余家蔬菜产业合作社。然而，从播种育苗到采摘销售，一粒种子的生长可谓“久经考验”。去年以来，寿光市聚焦蔬菜产业全链条风险隐患，提供全链条法律服务，通过“双链融合”，让“菜篮子”平平安安、满满当当。

寿光市文家街道被誉为“中国韭菜第一乡”，其历史可追溯至1500多年前的

北魏时期。文家街道蔡家营西村有127户村民，家家户户都是韭菜种植的行家里手。2017年，乘着寿光市大棚“两改”工作深入推进的“东风”，数个蔬菜专业合作社相继成立。然而，这些种植能手在产业经营上可谓“举步维艰”。“土地承包费是否按时缴纳？”“承包期限到期后土地能否复原？”……村民对农村土地承包法一知半解，对土地流转的各项问题都打了一个“问号”。该村法律顾问了解情况后，不仅为土地流转拟定合同，还对土地流转持怀疑态度的村民家中一一解答，回应了在农村土地流转中关于村民权益保护的诉求。

去年以来，寿光市在各乡镇（街道）司法所、律师事务所、基层法律服务所设立“蔬菜产业法律服务站”，安排法律服务人员常驻、轮驻、随驻，及时受理群众在生产

经营中引发的法律诉求，让法治的“种子”在蔬菜大棚里生根发芽。不止于此，寿光市还相继组建了政策法规服务团、土地流转服务团、大棚建设服务团、种苗研发服务团、产品交易服务团等7支专项法律服务团队，精准服务蔬菜产业发展过程中的各个环节、各个领域，为寿光市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全链条的法治保障。



第一书记张洪国（左三）为寿光市上口镇程北上口村村民提供法律咨询。



寿光市洛城街道镇村“无讼超市”。



寿光市洛城街道洛城西街村民在镇村“无讼超市”学习法律知识。



寿光市文家街道桑家庄村法律顾问毛相顺（右一）为村民解答法律问题。



寿光市稻田镇梁武庄村“法律明白人”为村民做普法宣传。（资料图片）